

车站

□云南昭通 刘思来

“当你走上离别的车站，我终于不停地呼唤呼喊，眼看你的车子愈走愈远，我的心一片零乱零乱。”广播里传来熟悉的歌曲，看着新入学的学生拉着行李，父母们站在校门口不舍的身影，不由地想起父亲送我上学的情景。

小时候交通不方便，行走的范围就限定在脚力能及的乡镇内。没有公路，太远的地方自然是去不了。上初中的时候通了公路，从家到镇里20多里地。每周末回家一次，偶尔有车，但是舍不得钱，和大伙儿走着回去，回到家里已经夜深了。

第一次坐车是上高中的时候，父亲送我去镇上坐车。我和父亲到了车站，天还没有亮。听着汽车轰隆隆的声音，闻着难以忍受的汽油味，还没坐上车我就开始晕车。第一次一个人出远门，心里特别忐忑。父亲不停安慰我，帮我买了水果和饮料。一向严肃的父亲变得温柔起来，嘱咐我到学校要认真学习。

习，遇见什么困难一定要告诉家里……司机发动了汽车，催促送亲友的人赶快下车，父亲才不情愿地离开。看着父亲逐渐消失在黑夜中，我心里翻腾着，哇哇吐了起来，眼泪一下子流了出来。

求学成了离别的起点，车站则成了离别的焦点。考上大学的那一年，由于经济困难，父亲不得不外出打工。因为有一段路程顺道，我和父亲正好同行。那是我第一次坐火车，看着人山人海的火车站，我非常担心进错了车，下错了站。父亲看出了我的担心，故意将火车票买在我的后面，正好可以送送我。父亲其实比我更慌，我至少知道我的目的地在哪里，父亲连目的地都不知道。

父亲没有技能，也没有熟人，更不善言辞，能找上什么活计都不知道。但父亲仍然在不停地向我科普火车的知识。我故意装出一副笃定的样子，父亲也故意做出一副笃定的样子。随着火车长鸣声的响

起，父亲的身影在站台上变成了一个点，消失了。我泪眼婆娑，不是晕车，而是看到了为人父母的艰辛，我似乎在父亲的身上，看见了我未来的影子，我下定决心，一定要努力学习。

四年后，我考上了研究生，年迈的父亲还在继续他的打工生涯。我租了房子在校外，父亲由于没找着活计，换一个城市再找，便在我这里留宿了一晚。第二天早上，我送父亲去火车站。父亲比以前清瘦多了，饭量也小了，肩上的帆布包和父亲一样年迈，已经褪尽了帆布本来的颜色。我将父亲的帆布包接了过来，背在肩上。这么多年来，第一次送父亲，我发现，离开的人心里难受，送别的人心里更难受。父亲这么大年纪了，还在外面奔波，我心中五味杂陈。那一刻，我终于懂了父亲。

在车站，每天不知有多少悲欢离合重复上演，人世间的所有情感，在那里似乎都找得到。

合欢花开润芳华

□南京 张景强

早上7点半进校园停好车，发现脚底一片片绒花，是一夜风雨吹落了的。

几乎每天都会从这些绒花树下经过，却从来没打量过这些树的优雅，更没在意这些充满诗意的花。远远望去，仿佛一团团缥缈的红云，层层叠叠铺满树上，又如一把把灵动的小扇子微风中轻轻舒展。突然觉得，每天都走的这条校园小路，也比往常靓丽了许多。

喜欢绒花，最初缘于电影《小花》的插曲《绒花》。“世上有朵美丽的花，那是青春吐芳华，铮铮硬骨绽花开，滴滴鲜血染红她。绒花，一路芬芳满山崖……”

40多年前，取材于小说《桐柏英雄》的革命抒情故事片《小花》，把人们从那“文化荒废”的岁月中“唤醒”。影片讲述1930年桐柏山区一户姓赵的穷苦人家被迫卖掉了亲生女儿小花，之后又收养红军留下的女婴，老赵给女婴取名也叫

小花。十几年后，在解放战争的硝烟中，两位小花为救在战场上受了重伤的哥哥，她们抬着担架艰难地攀爬百步云梯。为了保持担架平衡，咬着牙一步一步跪着上山，膝盖磨破，鲜血染红了石阶。起伏的山峦，挺拔的轻松，美丽的光圈，汇成一幅壮美的青春图画，伴随李谷一老师演唱的歌曲《绒花》的响起，观众泪花飞溅，也让我迷恋了40多年。

几年前冯小刚导演的《芳华》，以那个血气方刚的时代部队文工团的生活为背景，片头曲就是小提琴拉的《绒花》的主旋律，唤起了代人的音乐记忆。每一代人都有自己的青春芳华，冯小刚这部电影，不过是在记录那一代人的青春。相比今天的年轻人，经历文革、对越自卫反击战、改革开放之初的那一代人的故事，更纯真，更历练，也更感人。

电影《芳华》片尾曲，是韩红深

情演唱的《绒花》，再一次引起了共鸣。离开影院，回味青春的美好与苦涩，战争的残酷与温情，不禁让我对绒花颇增了许多敬意。

绒花，合欢的别名。合欢花的寓意是夫妻恩爱，家庭美满。合欢，应该是汉语中最美的词汇。

唐代陆龟蒙说：“合欢能解恚，萱草信忘忧。”

清人纳兰性德有言：“不见合欢花，空倚相思树。”

知道合欢的叶子有昼开夜合的特性，特别是听了合欢花的神话传说之后，我也曾写过两句：“晨曦怒放霞光舞，暮霭交欢诉衷情。”

合欢花怒放的时候，已进6月，是一年一度大考（中考和高考）的高光时刻，也是大学生的毕业季。

电影《芳华》告诉我们：“如果足够努力，一定能收获美好的人生……”

喜爱合欢，合欢花开润芳华。

吃鱼尾

□常州 于晓庆

在儿时的记忆中，每次家里烧鱼吃的时候，母亲总是先把鱼芒多的鱼尾巴夹到自己的碗里，不让我和弟弟妹妹碰，所以我从小就养成了不吃鱼尾巴的习惯。即便如此，我仍没少受过被鱼芒卡住后吐咽两难、隐隐作痛的折磨，以至于对吃鱼一直不怎么感兴趣。

踏入社会后，无论是参加私人约的饭局，还是参与单位安排的公务接待，凡是饭桌上有关鱼做的菜，我总是尽量少伸筷子，为的是免遭被鱼芒卡的痛楚。去菜场买菜时，除非爱人特意叮嘱，我肯定不会主动想着买鱼，就是买也只买青鱼、草鱼、扁鱼等鱼芒比较少的鱼，不买鲤鱼、鲫鱼、白鱼等鱼芒多的鱼。

可是再小心谨慎，也难免有大意疏忽的时候。记得刚参加工作不久，赶上单位召开当年度全系统工作会议，我作为参与会务保障和

讨论记录的工作人员吃住在会上。那时会议用餐就是简单的工作餐，几个荤素搭配的下饭菜，不上冷菜和酒水饮料；晚上除了打牌，没有其他娱乐活动。第一天下午散会时，有人约我晚饭后到他们房间打牌，但我为处理会务琐事耽误了用晚餐时间，为了不让牌友们等得太久，我舀了几勺红烧青鱼块的鱼汤浇在米饭上拌了吃，可还没吃上两口就被鱼芒卡住了，怎么折腾也吐不出来，最后不得不听从同事的建议，跑到附近一家大医院去处理。

还有一次，有位朋友请我们到离他老家不远的湖边饭店小聚，他点了个用小杂鱼做的名曰“一锅鲜”的特色菜，鱼都是当天早晨从湖里打上来的，特别新鲜。几位朋友尝了都说味道不错，做东的朋友非要让我也尝尝，并夹了一条大螃蟹放在了我的碗里。正当嘴里嚼着鱼时，偏偏另一位朋友问我

话，我便边吃边回她的话，不一会儿就发觉被鱼芒卡住了。这时有位朋友让我多吃几口桌上的韭菜，说韭菜叶能裹着鱼芒咽下肚，但屡试均不奏效。后来再起身去洗手间吐，也没能吐得出来，只能挨到聚餐结束，请朋友开车送我到城里的医院去处理。

多年前的一个周六，我照例去乡下看望父母。在吃中饭的时候，母亲像往常那样夹起鲫鱼炖鸡蛋里的鱼尾巴，小心翼翼地吃了起来，但吃剩的鱼芒上显然不像过去那样干净得不带丁点鱼肉了……我突然间有种生怕母亲吃鱼尾巴时会被鱼芒卡住的担忧来，便劝她往后不要再买鲫鱼之类鱼芒多的鱼了。

从那以后，与父母一起吃饭，碰到有鱼，我会像母亲过去那样先把鱼尾巴挑走，放在自己碗里慢慢吃。此刻我非但没了会被鱼芒卡住的顾虑，反而觉得很心安。

成长何处寻

□宿迁 杨卫国

都说孩子只愁生不愁长。一眨眼，儿子豆豆四岁了。回忆四年来的点点滴滴，忽然明白：每一次忍俊不禁的对话，每一个匪夷所思的幻想，每一件措手不及的搞怪，原来都是成长的印迹。

梦里梦外

豆豆喜欢“装大”。带他到体育场玩时，总有比他小的孩子围着他想一起玩。此时，他会头一昂，傲娇地说：“我不和小朋友玩，等你长大了，再来找我。”有时，还会补上一句：“放心，我等你！”

有时和朋友见面，朋友会礼节性地问：“小朋友上学了吧？”我如实告知：“上幼儿园小班了。”每听到我的回答，他总是转过身，盯着我的眼，满脸不开心，一字一顿地抗议：“我不是和你说过，我上大班了吗！”这时我极力忍住不笑，连连点头说：“是！是！”

自从豆豆喜欢奥特曼系列绘本后，他便整天生活在奥特曼的世界里。我带他到小区散步，邻居们会热心地问：“豆豆，去干吗？”他显得急匆匆的样子，边走边老气横秋地说：“我要到奥特曼公司上班，专门打怪兽，我快迟到啦！”原来他想把本领练得大大的。

一天夜里，他从床上突然坐了起来，以前总是一觉到天明，今天怎么啦？一看时间才两点半。他紧张兮兮地告诉我：“爸爸，我梦见一个白衣女巫，戴着三角帽，骑着魔法棒，把我抓了过去。”

“你没有反抗吗？”

“我变身奥特曼打女巫，可忘了带欧布剑，打不过她，被捉住了。”

“噢，梦都是假的，抓紧睡吧，不要害怕。”

“不，我这次要带上我的剑，睡着了再去和她打，一定打败她。”

头一着枕头，几秒钟后酣然入睡，一夜无“战事”。都说男孩天生爱做梦，果不其然。

忘记的和记住的

春天来了，小班的小朋友要集体远足。班主任马老师觉得豆豆活泼可爱，老师和同学都喜欢他，决定选他在启动仪式上代表小朋友发言。

他的这场“首秀”，可忙坏了我们！

老头大爷

□南京 吉卫明

去老宅子那边，与熟人闲扯，不知怎么的就扯到了“老头大爷”。那是一位早已故去的老人。四十年前，我上初中，时常见着一帮孩子尾随在这老人的身后起哄、笑闹。

“老头大爷，吃过啦？”“吃过呐。这孩子。”他一脸是笑。

“老头大爷，扭一个？”“噫！不行喽，六十喽，扭不动喽。”

孩子们听大人说这老头会扭秧歌，就成天要看他扭。老人和年轻人也让他扭。从他回答人家的话里，证明了他确实会扭。

他每次见谁喊自己扭一个，就把笑容绽放在布满皱纹的几近古铜色的老脸上，有些因为皱纹太深而爬不出来。这张脸一看就是饱经风霜的，不然不会有那样深的刻痕。岁月的刀子再犀利，也不能把所有

经过与老师多次沟通，我们替他起草了“发言稿”。稿子有了，能否流畅背诵出来，是成败关键。

头天晚上，我们逐字逐句地教他背诵，可他背东西速度真是令人抓狂。第二天早上一起床，我们又趁热打铁练了三遍，基本过关。

8点半仪式开始，老师牵着他站到队伍前，递给他话筒，下面小朋友有的向他做鬼脸，有的给他竖大拇指。看着黑压压的人群，他害羞地直傻笑。

老师说：“请大家欢迎杨骐瑞小朋友讲话！”

掌声响了起来。

他干咳了一声说：“各位老师、同学们好，我是小(3)班杨骐瑞。”下面一句突然卡住了，他怎么也想不起，伸着头眼巴巴地望着老师。

老师在他身边轻声说：“你想说什么呢？”

他慌不择言，红着脸直接穿插到中间内容：“远足虽然很辛苦，但我们要像红军爷爷那样不怕苦，不怕累。”又卡住了。

下面小朋友齐声喊：“棒棒棒，你真棒。”

他的脸更红了。

他草草收场：“谢谢大家。”

从昨天教背，到今天现场表现，心里暗自思忖，孩子是不是在记忆方面缺少天分？

他迷上奥特曼故事，每次仅止步于听大家讲，讲过后，我经常会让他复述故事内容，以期加深理解，对我所有问题，他的答案只有一句：“不知道！”

我有些焦虑，这样的资质，可能“笨鸟先飞”吗？

有一天晚上，我开车带他出去。车外漆黑一片，车内也黑乎乎的。我开车盯着前方，车内静悄悄。忽然，听到他一个人在安全座椅上自言自语：阿守想到自己刚才胆小的样子，羞愧地低下头。他请求春树不要把今天发生的事情告诉别人，春树爽快地答应了。几双手紧紧地握在一起，他们仍是好朋友。

噢，这正是我讲过的迪迦奥特曼里的故事！

上一天的发言，会不会是因为“首秀”而内心紧张，如此想来，内心稍稍释然，似乎有所领悟！

青石街

NEW SUPPLEMENT 566号

投稿信箱:xinfukan@126.com